重庆市綦江区科学技术局

关于公布新认定綦江区重点实验室名单的

通 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重庆市綦江区实验室建设与运行管理办法（试行）》（綦科局〔2020〕50号）相关规定，区科技局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区级重点实验室认定工作。经过形式审查、会议评审、现场复核和网上公示等流程，确认重金属与有机化合物健康危害因素检测技术綦江区重点实验室等2家单位为新认定綦江区重点实验室（名单详见附件），现予以公布，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大支持力度。各依托单位是重点实验室建设运行的实施主体和责任单位，要具体组织实施实验室建设，提供实验室运行经费、人员、场地、研究设备等相应条件保障，解决实验室建设与运行中的有关问题，监督实验室经费管理与使用情况；要制定支持实验室建设运行的政策措施，赋予实验室主任在内部岗位设置、科研活动组织、选人用人、绩效奖励等方面的自主权等。

二、强化制度创新。各实验室要进一步完善管理制度，规范运行和安全管理，重视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严格遵守国家保密规定；要积极构建产学研协同创新机制，加大开放力度，积极开展国内外科技合作与交流，主动开展各种形式的公众开放活动和科普工作。

三、及时报送信息。每年年底定期报送实验室建设、研究开发、科技成果及技术服务等情况；实时报送实验室取得的重大科技成果及相关信息。

附件：新认定綦江区重点实验室名单

 重庆市綦江区科学技术局

 2023年12月22日

附件

新认定綦江区重点实验室名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验室名称 | 依托单位 | 领域 |
| 1 | 重金属与有机化合物健康危害因素检测技术綦江区重点实验室 | 重庆市綦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医学检测 |
| 2 | 高性能气凝胶技术綦江区重点实验室 | 重庆多次元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材料科学 |